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平安证券 PING AN SECURITIES

策略配置

2026 年 8 月 13 日

监管政策月报（2026 年 7 月）

稳预期与深化投融资改革双线并行

证券分析师

魏伟 投资咨询编号
S1060516070001
WEIWEI170@pingan.com.cn

陈骁 投资咨询编号
S1060516070001
CHENXIAO397@pingan.com.cn

郝博韬 投资咨询编号
S1060521110001
HAOBOTAO973@pingan.com.cn

平安观点：

- **金融监管政策：稳市场预期与严监管双线推进。**金融监管部门一方面持续释放稳预期信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另一方面，强化对财务造假、网络安全等重点领域监管，为市场化改革创造更规范、更透明的制度环境。

 市场环境方面，7 月 4 日，央行召开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提出要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强货币财政政策协同配合，促进经济稳定增长和物价合理回升。7 月 15 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央行提出将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8 月 1 日央行召开 2026 年下半年工作会议，提出要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加强金融市场运行状况的监测。

 风险防控方面，7 月 10-17 日，证监会两次召开会议，分别部署打击新型跨境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打击财务造假相关工作。7 月 25 日，证监会提出将进一步加大对证券期货违法犯罪的惩治力度。7 月 31 日，金融监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健全金融机构治理的实施意见》，穿透识别主要股东与受益所有人，严禁向股东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并强调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

- **投融资制度：深化资本市场改革，提升资本市场活跃度及稳定性。**融资端落地再融资储架发行制度及企业重组所得税管理，提升资本市场活跃度；投资端落地 A 股交易新规，约束量化交易优势，提升市场定价效率与稳定性。

 投资端，7 月 6 日，A 股交易新规正式施行，核心变化包括盘后固定价格交易扩容至全市场、基金收盘定价改为集合竞价、主板风险警示股票涨跌幅限制放宽至 10%，创业板引入做市商制度并调整股票协议大宗交易成交确认时间。7 月 24 日，香港证监会优化单日杠杆及反向产品的监管框架以确保市场有序交易。7 月 31 日，交易所交易行情接入由局域网切换为广域网，削弱部分量化机构依赖基础设施形成的速度优势，程序化交易监管深化。

 融资端，7 月 3 日，证监会就完善上市公司再融资规则公开征求意见，建立再融资定向增发储架发行制度，优化小额快速再融资制度，实行统一的市价发行定价机制，简化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定增条件，强化可转债监管及募集资金投向主业等监管要求。同日，沪深交易所发布再融资相关新规。7 月 17 日，税务总局公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所得税处理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进一步鼓励企业并购重组。明确符合条件的企业合并业务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允许符合条件的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企业在重组当期暂不确认相关资产的转让所得，而是递延到以后年度确认，有效减轻了企业重组当期税负，以鼓励和促进合理的产业整合与资源优化配置。7 月 24 日，港交所正式发布有关提升香港上市机制竞争力的建议咨询总结，下调财务门槛、接纳业务模式创新；放宽会计准则限制叠加全面保密递表；放宽 WVR 投票权比例。

- **产业政策：扶优做强战略新兴领域、有序退出成熟领域政策红利。**一方面政治局会议延续对新质生产力的关注，提出要“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发改委召开座谈会明确将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另一方面对已进入成熟期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通过税惠政策的渐进式退坡，推动其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过渡。

 第一，7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延续对人工智能、未来产业、新兴支柱产业的重视，提出要“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会议还提出要“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总和改革，提升资本市场韧性和信心”“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第二，7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表示将推进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进一步构建高质量数据供给体系，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激发市场活力。同时，实施好“法治护航民营经济”行动，加力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发挥好多层次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作用，持续营造良好环境，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三，7 月 2 日，财政部明确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节能汽车减半征收车船税政策，以及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免征车船税政策，为产业链和消费者预留约一年半的适应期。

- **整体看，7 月政策重点在于稳定市场预期与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并行。央行呵护流动性合理充裕，并频繁释放稳预期信号；证监会通过实行交易新规、优化再融资制度不断提升资本市场投融资便利度，并通过打击财务造假、限制量化交易速度优势推动市场价格发现功能优化。此外，香港市场也同步推行了多项政策，促进两岸市场联动。产业政策延续对新质生产力的支持，并开始逐渐退出对成熟产业的支持。展望后市：我们认为指数在当前位置已具备较好性价比，但考虑到 8 月财报季仍有较多扰动、地缘局势仍存变数，结构上建议以均衡配置来应对潜在波动：一是关注科技板块的反弹力度，目前 AI 产业趋势难言退潮，待杠杆出清充分、拥挤度快速回落之后，若中报业绩确认产业景气，科技反弹力度与持续性值得期待，关注国产算力、光模块、存储、PCB、半导体设备材料等高景气方向。二是财报季期间市场仍将围绕业绩定价，关注业绩韧性或边际改善的非科技板块轮动修复机会，如资源品（有色、化工等）、锂电、非银、医药等。三是红利资产仍具备较好底仓价值（银行、煤炭、电力等）。**

- **风险提示：**1）宏观经济修复不及预期；2）货币政策超预期收紧；3）海外资本市场波动加大；4）市场风险偏好回落；5）上市公司业绩不及预期。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正文目录

一、 金融监管：央行延续适度宽松基调，证监会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4
1.1 市场环境：央行延续适度宽松基调，证监会强调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4
1.2 风险控制：多部门健全金融机构治理，证监会持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4
二、 投融资规则：A 股交易新规正式实行，再融资储架发行落地 6
2.1 投资：A 股交易新规正式实行，交易所削弱量化交易的速度优势 6
2.2 融资：再融资储架发行制度落地，企业重组所得税征管优化 6
三、 产业政策：政治局会议关注新质生产力，新能源汽车税惠力度回调 8
3.1 重点关注：政治局会议强调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8
3.2 其他政策：新能源汽车税惠力度将缩减 8
四、 风险提示 9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一、 金融监管：央行延续适度宽松基调，证监会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金融监管政策呈现稳预期与规范市场运行双线推进的特征。一方面，央行及证监会持续释放稳预期信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另一方面，证监会强化对财务造假、网络安全等重点领域监管，为市场化改革创造更规范、更透明的制度环境。前者体现为央行近期三次明确延续“适度宽松”基调，证监会密集召开座谈会，释放稳预期信号；后者体现为四部门联合出台金融机构治理顶层文件，以及资本市场违法违规制度不断完善等。

1.1 市场环境：央行延续适度宽松基调，证监会强调维护市场平稳运行

央行将延续适度宽松基调。7 月 4 日，央行召开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会议认为，要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强货币财政政策协同配合，促进经济稳定增长和物价合理回升。

7 月 15 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 2026 年上半年货币政策执行和金融统计数据情况。会上，央行提出将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把握好货币政策实施的力度、节奏和时机，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着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势头。

8 月 1 日，央行召开 2026 年下半年工作会议。其中，值得关注的内容包括：央行提出要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保持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用好各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加强与地方财政、产业部门协同，放大政策激励效能。高质量建设债券市场“科技板”。完善金融市场宏观审慎管理指标体系，探索丰富金融市场宏观审慎管理工具箱，健全金融基础设施制度规则和治理体系，加强金融市场运行状况的监测。

证监会密集召开座谈会，维护市场平稳运行。7 月 20-23 日，证监会召开多场座谈会，提出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其中，值得关注的内容包括：第一，明确 7 月 A 股波动核心诱因是“境外输入性风险等因素叠加影响”，全球金融市场联动共振风险上升。国内向新向优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短期波动不改变长期向好趋势。第二，证监会多次表态将“全力维护市场平稳运行”，稳定市场预期。并将“更加精准有效实施逆周期调节，推动中长期资金稳步提升入市规模和比例，加强应对全球市场波动和风险跨境传导的政策储备”。同时，证监会还督促上市公司着力增强合规经营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引导行业机构加大逆周期布局力度，凝聚稳市合力。第三，证监会强调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坚持改革开放不动摇。

1.2 风险控制：多部门健全金融机构治理，证监会持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四部门强化金融业网络信息安全管理。7 月 3 日，央行等四部门就《金融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明确网络运行安全、网络数据保护、网络个人信息保护总体要求，对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网络安全治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商用密码使用、技术创新应用、信息服务安全管理等作出原则规定，提出金融业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认定要求，并从组织架构、履职保障、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方面对运营者提出特别合规要求。

7 月 10 日，金融监管总局就《银行业保险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与 7 月 3 日公开征求意见的《金融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相衔接。围绕网络安全治理、网络安全建设和运行管理、网络安全风险监测、网络安全事件响应与处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管理、监督管理等核心领域提出明确要求。

证监会持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7 月 10 日消息，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证监会召开第十七次两地执法合作工作会议，讨论打击新型跨境违法违规行为、加强情报共享等议题，并就在现有框架下进一步合作开展探讨，以持续增强跨境执法协作效能，切实提升监管执法的有效性和震慑力。中国证监会表示，下一步将会同香港证监会持续完善跨境执法协作机制，依法从严打击各类跨境违法违规行为，共同维护两地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7 月 17 日，证监会组织财务造假综合惩防跨部门培训。提出将继续大力加强与各部门的工作协同，将培训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合力强化“不敢造假”的威慑、合力扎紧“不能造假”的笼子、合力筑牢“不想造假”的自觉，坚决打好综合惩防总体战、攻坚战和持久战，共同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金融强国建设和中国式现代化大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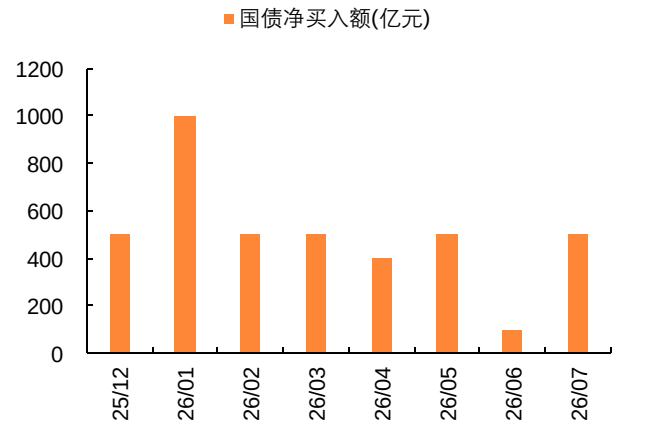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7 月 24 日，证监会提出将进一步加大对证券期货违法犯罪的惩治力度。证监会首席律师、法治司司长程合红在证券期货犯罪审判前沿实务问题研讨会指出，要进一步加大对证券期货违法犯罪的惩治力度，健全市场运行机制，加强日常监管执法，加强对严重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的重点打击，深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协同，推进完善与资本市场特点相适应的刑事法律制度，深化对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的整体特点的专业研究，共同筑牢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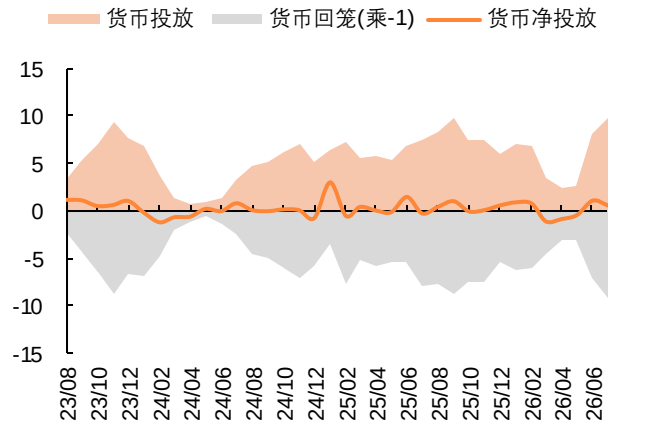
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健全金融机构治理的实施意见》，强化穿透式监管与终身问责。7 月 31 日，金融监管总局、人民银行、证监会、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健全金融机构治理的实施意见》，提出 9 部分 22 条措施，在准入端构建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防火墙”、穿透识别主要股东与受益所有人，在行为端严禁向股东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建立不当所得追回与终身问责机制，并强调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目标到 2029 年基本形成权责清晰、激励约束相容的治理机制。

图表1　7 月央行国债净买入情况



资料来源：Wind，平安证券研究所

图表2　7 月央行货币净投放（万亿元）



资料来源：Wind，平安证券研究所

图表3　7 月金融监管政策一览

日期	部门	文件/会议/演讲名	重要内容
2026.07.03	金融监管总局、湖北省政府	对武汉众邦银行实施接管公告	鉴于严重信用风险，自 7 月 3 日起实施接管、期限一年，汉口银行承接相关资产负债业务，个人存款本息全额保障。
2026.07.04	中国人民银行	货币政策委员会 2026 年二季度例会	延续适度宽松，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稳中有进”调整为“向新向优”，增强前瞻性灵活性针对性。
2026.07.03	金融监管总局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管理的规定（试行）》	规范认定、告知、陈述申辩、列入与移出程序，保障相关主体合法权益。
2026.07.10	金融监管总局	《银行业保险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围绕治理、建设运行、风险监测、事件响应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管理提要求；事件分四级，与《金融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衔接。
2026.07.10	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	第十七次两地执法合作工作会议	讨论打击新型跨境违法违规行为、加强情报共享，持续完善跨境执法协作机制。
2026.07.15	中国人民银行	上半年货币政策执行和金融统计数据发布会	6 月末 M2 同比 8.0%、社融 7.4%；企业贷款利率约 3%；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熊猫债上半年发行超 1600 亿元。
2026.07.17	中国证监会	财务造假综合惩防跨部门培训	延续央地协同；2024 年以来查办财务造假 247 起、行政处罚 156 起，3 年 21 家造假公司强制退市。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2026.07.24	中国人民银行	《储值账户运营Ⅱ类业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配套；共七章五十七条，规范预付卡发行受理等储值账户运营Ⅱ类业务。
2026.07.24	中国证监会	证券期货犯罪审判前沿实务问题研讨会	加大对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惩治力度，深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协同。
2026.07.31	金融监管总局、人民银行、证监会、财政部	《关于健全金融机构治理的实施意见》	穿透式监管、严禁向股东利益输送、终身问责、分级分类监管，目标2029年基本形成治理机制。
2026.08.01	中国人民银行	2026年下半年工作会议	八方面重点；完善短端利率调控、收窄临时正/逆回购利率区间；“五篇大文章”贷款同比11%，“科技板”累计发行超2.8万亿元。

资料来源：Wind，央行官网，金融监管总局官网，证监会官网，中证网，平安证券研究所

二、 投融资规则：A股交易新规正式实行，再融资储架发行落地

投融资制度方面，金融监管部门重点在于深化资本市场改革，落地相关制度规则，提升资本市场活跃度及稳定性，同时强化资本市场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职能。融资端落地再融资储架发行制度及企业重组所得税管理，提升资本市场活跃度；投资端落地A股交易新规，约束量化交易优势，提升市场定价效率与稳定性。

2.1 投资：A股交易新规正式实行，交易所削弱量化交易的速度优势

7月6日，A股交易新规正式实行。此前，沪深北交易所于4月24日发布修订后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以下统称《交易规则》），标志着A股交易制度迎来新一轮系统性优化。《交易规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一是盘后固定价格交易方式适用证券范围由科创板股票扩展至全部A股和交易型开放式基金。二是基金收盘阶段交易方式由连续竞价调整为收盘集合竞价，并通过集合竞价产生收盘价。三是将主板风险警示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比例由5%调整为10%。此外，深交所在创业板引入做市商制度，提升创业板股票投资者和交易策略多元化水平，并将创业板股票协议大宗交易成交确认时间由“盘后统一确认”调整为“盘中实时确认”，与科创板一致。

香港证监会优化单日杠杆及反向产品的监管框架以确保市场有序交易。7月24日，香港证监会发布经修订的通函，将规定其容量高度受市况变化影响的杠杆及反向产品，须采用灵活杠杆结构。在此结构下，杠杆倍数可在现有上限（即杠杆产品为2倍，反向产品为-2倍）内每日调整。因此，产品提供者在必要时可下调该等产品的目标杠杆倍数，从而于高交易量期间有更大空间管理产品。该等产品于下一交易日的杠杆倍数将于每日收市后披露。杠杆倍数每日的潜在调整，亦有助加深投资者对杠杆及反向产品属单日产品的认识，提醒投资者该等产品并不适合持有超过一日。

交易所交易行情接入由局域网切换为广域网，程序化交易监管深化。7月31日晚，交易所托管机房内行情接入统一由局域网切换为广域网，削弱部分量化机构依赖基础设施形成的速度优势，主要影响极少数超高频策略；针对券商交易信息系统接入的自律管理文件正在修订，有望年内出台。

2.2 融资：再融资储架发行制度落地，企业重组所得税征管优化

7月3日，证监会就完善上市公司再融资规则公开征求意见。重点内容包括：一是建立再融资定向增发储架发行制度。信息披露工作规范程度较高的上市公司申请竞价定增的，可采取一次注册、多次发行方式，更好适应双边市场特征，便利上市公司迅速抓住市场时机实施融资，引导其理性融资、有序融资，减少一次性大额融资对市场的扰动。二是优化小额快速再融资制度，在拟融资规模不超过净资产20%的前提下，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小额快速融资上限从3亿元提升至6亿元，净资产超过100亿元的特大型企业小额快速融资上限提升至10亿元；北交所上市公司小额快速融资上限从1亿元提升至2亿元。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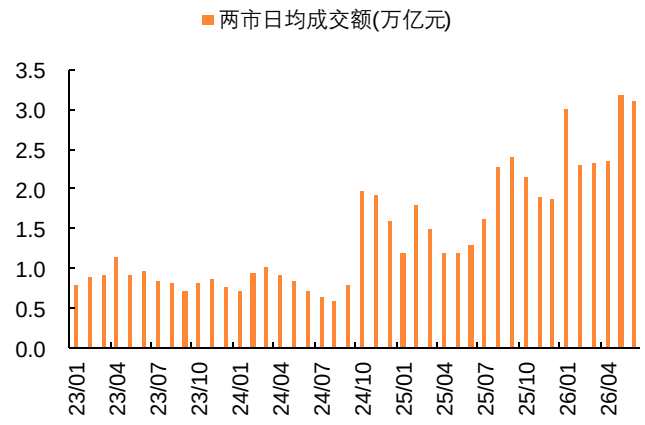
同时，将小额快速再融资由上市公司年度股东会授权修改为上市公司股东会授权，提高融资灵活性。三是实行统一的市价发行定价机制，更加体现对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四是简化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定增条件，相应延长禁售期至 36 个月。五是强化可转债监管要求。六是进一步明确募集资金投向主业等监管要求。优化财务性投资等相关要求，进一步强调募集资金应当投向主业。

同日，沪深交易所发布再融资相关新规。包括《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各项配套规则。重点包括：第一，修改简易程序授权机制，将简易程序再融资由上市公司年度股东会授权修改为上市公司股东会授权；第二，完善锁价定增制度，规定定增对象提前明确拟认购的资金上限和下限、认购数量及发行价格确定原则；第三，增加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储架发行制度，允许“一次注册、分次发行”。

7 月 17 日，税务总局公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所得税处理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进一步鼓励企业并购重组。明确符合条件的企业合并业务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不再需要所有股东与被合并企业、合并企业达成一致；同时进一步将合伙企业、契约型资管产品、非居民企业纳入合并、分立业务股东范围。与一般性税务处理相比，企业重组特殊性税务处理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重组当期暂不确认相关资产的转让所得，而是递延到以后年度确认，有效减轻了企业重组当期税负，以鼓励和促进合理的产业整合与资源优化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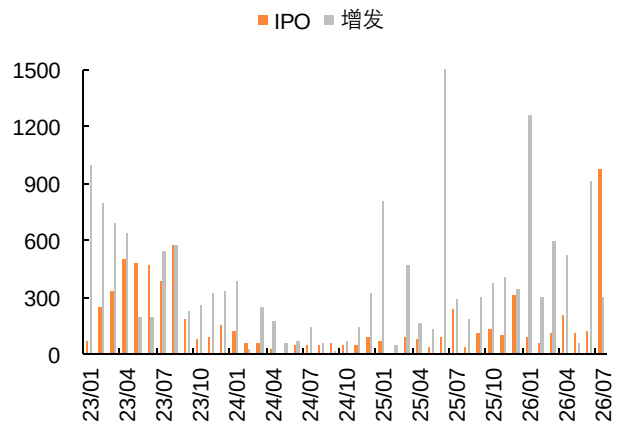
7 月 24 日，港交所正式发布有关提升香港上市机制竞争力的建议咨询总结，修订后的《上市规则》即日生效。此次改革系统性地回应了三方面需求：其一，面对纳斯达克等交易所的激烈竞争，香港通过下调财务门槛、接纳业务模式创新，重塑对平台经济的吸引力；其二，放宽会计准则限制叠加全面保密递表，构成了中概股回流的关键利好；其三，改革并非无节制放开，对 WVR 投票权比例的放宽紧扣企业规模与经济效益，体现了有条件放宽的严谨考量。

图表4　7 月两市日均成交额维持高位



资料来源：Wind，平安证券研究所

图表5　7 月股权融资规模显著提升（亿元）



资料来源：Wind，平安证券研究所

图表6　7 月投融资政策一览

日期	部门	文件/会议/演讲名	重要内容
2026.07.07	香港金管局、人民银行、香港证监会	11 项新措施	债券南向通年净额度 5000→8000 亿元，离岸人民币流动性规模 2000→5000 亿元并增中长期限，拟纳入 FDR007；巩固香港离岸人民币枢纽等。
2026.07.07	香港证监会	优化互换通（拟纳入 FDR007）	拟于 2026 年四季度将银银间“7 天期存款机构回购定盘利率”(FDR007)纳入互换通合约参考利率。
2026.07.17	税务总局	《关于企业重组业务所得税处理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	放宽特殊性税务处理一致性条件（≥5%及前十大居民企业股东合计持股超 50%即可），适用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后重组。
2026.07.20–23	中国证监会	密集召开系列座谈会	部署七方面重点工作；全力稳市、精准逆周期调节、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与改革开放不动摇。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2026.07.23	上海市委金融办等	《上海市充分发挥直接融资功能进一步加强科技金融服务的若干措施》	“20 条”；科创板第五套标准扩容、便利科技企业再融资与储架发行、深化债券市场“科技板”。
2026.07.24	香港交易所	修订《上市规则》	WVR 及第二上市市值门槛 100→60 亿港元、WVR 持股占比放宽、保密递表扩至所有新申请人；利好中概股回流。
2026.07.24	香港证监会	单日杠杆及反向产品监管框架	采用灵活杠杆结构（2 倍/-2 倍内每日调整），提示该类产品不适合持有超过一日。
2026.07.24	财政部、税务总局	离岸信托个人所得税公告	明确设立/存续/终止环节个税，适用 20%税率，并对发布前已设立信托补申报作出安排。
2026.07.31	交易所/证监会	交易所行情接入由局域网切换为广域网	削弱基础设施速度优势，主要影响超高频策略；券商交易信息系统接入自律文件年内出台。
2026.08.01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26 年下半年外汇管理工作交流会	扩大制度型开放、全国推广跨国公司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QDII 新增额度 53 亿美元，外储稳定在 3.3 万亿美元以上。
2026.08.03	中国证监会、香港交易所	五大协同五条政策；5 年期国债期货港交所挂牌	5 年期人民币国债期货挂牌，提供离岸利率对冲工具；推出功能/产品/生态/监管/治理“五大协同”。

资料来源：Wind，同花顺，沪深交易所官网，新浪财经，平安证券研究所

三、 产业政策：政治局会议关注新质生产力，新能源汽车税惠力度回调

7 月产业政策方面，政策取向整体呈现“扶优做强战略新兴领域、有序退出成熟领域政策红利”的特征。一是政治局会议延续对新质生产力的关注，提出要“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二是发改委召开座谈会明确将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三是财政部等三部门明确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部分新能源的车船税税惠政策。

3.1 重点关注：政治局会议强调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7 月 30 日，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会议肯定上半年发展成果，重视 K 型分化局面。会议认为，今年以来中国“有效应对各种外部冲击和内部困难，经济呈现动能向新、结构向优的发展态势”，对上半年经济运行成果进行了肯定。但同时，会议也明确“要高度重视经济运行中的困难挑战”，提出要“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表明政策对当前经济的 K 型运行具有充分重视，倾向于在稳“旧动能”的同时，通过进一步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拉动经济增速回到目标区间。

经济政策方面，会议重视存量政策落地，增量政策强调务实管用。整体取向上，会议提出要“充分发挥各项存量政策效能，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重视“发力提效”而非盲目出台新的刺激手段。财政政策强调“加快财政支出和债券资金”；货币政策则提出要“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且以“优化实施财政金融协同”替换了“保持流动性充裕”的提法。消费政策延续对“扩大优质供给”的支持；投资政策延续了对“六张网”工程及“两重两新”的强调。风险政策延续对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及反内卷的关注。其中，地方政府债务强调要“实施好一揽子化债方案”；房地产方面延续“稳定房地产市场”的定调；反内卷方面则提出“继续综合整治”。

产业政策方面，延续对新质生产力的关注，并提出要提升资本市场韧性。新质生产力方面，会议继续延续对人工智能、未来产业、新兴支柱产业的重视，提出要“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资本市场方面，会议提出要“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总和改革，提升资本市场韧性和信心”。此外，会议还提出要“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3.2 其他政策：新能源汽车税惠力度将缩减

2027 年起，新能源汽车税惠力度将缩减。7 月 2 日，财政部得等三部门发布《关于调整节能汽车、新能源汽车车船税优惠政策的公告》，明确将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部分新能源的车船税税惠政策。包括取消对节能汽车减半征收车船税政策，取消对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免征车船税政策。

发改委将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7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围绕上半年经济形势和下半年经济工作听取意见建议。郑栅洁表示，国家发改委将推进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进一步构建高质量数据供给体系，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激发市场活力。同时，实施好“法治护航民营经济”行动，加力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发挥好多层次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作用，持续营造良好环境，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图表7　7月重点重点产业政策一览

日期	文件/会议/演讲名	重要内容
2026.07.02	《关于调整节能汽车、新能源汽车车船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自2027年1月1日起，取消对节能汽车减半征收车船税政策，取消对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免征车船税政策；纳税人新取得及本公告实施前已取得的上述类型车辆，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征收车船税。
2026.07.20	国家发展改革委开民营企业座谈会	加快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持续推动“十五五”规划纲要重大工程项目实施，推进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进一步构建高质量数据供给体系，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激发市场活力。同时，实施“法治护航民营经济”行动，加力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制度建设，发挥好多层次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作用，持续营造良好环境，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资料来源：wind，中国政府网，平安证券研究所

四、 风险提示

1、 宏观经济修复不及预期，上市公司企业盈利将相应遭受负面影响。

2、 货币政策超预期收紧，市场流动性将面临过度收紧的风险。

3、 海外资本市场波动加大，对外开放加大背景下，A股市场也会相应承压。

4、 市场风险偏好回落，估值水平整体调整。

5、 上市公司业绩不及预期，基本面带动资产价格调整。

请通过合法途径获取本公司研究报告，如经由未经许可的渠道获得研究报告，请慎重使用并注意阅读研究报告尾页的声明内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平安证券研究所投资评级：

股票投资评级:

强烈推荐 （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推　　荐 （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10%至 20%之间）

中　　性 （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相对市场表现在 ± 10%之间）

回　　避 （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表现 10%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 （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5%以上）

中　　性 （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相对市场表现在 ± 5%之间）

弱于大市 （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上）

公司声明及风险提示：

负责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就本研究报告确认：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研究报告是针对与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公司研究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未经书面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将采取维权措施追究其侵权责任。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您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请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进行证券交易。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免责条款：

此报告旨为发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他专业人士。未经平安证券事先书面明文批准，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派发此报告的材料、内容及其复印本予任何其他人。

此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平安证券认为可靠，但平安证券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平安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上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并不能仅依靠此报告而取代行使独立判断。

平安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分析员于发出此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此报告所指的证券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跌可升。为免生疑问，此报告所载观点并不代表平安证券的立场。

平安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参与此报告所提及的发行商的投资银行业务或投资其发行的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平安证券研究所　　电话：4008866338

深圳	上海	北京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 4 号院 1 号楼丽泽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